

主持人：东东枪
网络知名人士



男，1982年生。文科生。毕业于对外生意买卖大学。现在是广告公司的创意工作者。喜爱并擅长乱点鸳鸯谱。

邮箱：ray.hao@126.com
互动网址：love.dsqq.cn 食色男女”频道

栏目 | 荷尔蒙

欲望时差表

逃河马/文

Q：老公喜欢清晨亲亲，我喜欢晚上，真是白天不懂夜的黑，时差好难调。



名模 Kate Moss 曾经说过，一天中她最喜欢的时间是黄昏。将夜未夜，华灯初上的时光最为慵懒性感。可惜能在黄昏时做爱的机会并不多，我们不是在上班，就是在挤公交车，或者在餐厅。谁让我们平常人的生活是朝九晚五、按部就班的呢？因此连做爱的时间似乎都没有什么新意，晚上入睡前是最为平常，清晨是第二选择。

女性总是偏好晚上，这和她们偏好做爱时关灯或者调暗灯光或许是一个道理。她们喜欢暧昧和朦胧的感觉，这更刺激，同时也可掩饰紧张和羞怯。亲热后，相拥而眠是必不可少的步骤，也能让第二天做什么事都有精神。在清晨亲热？难道还要掐着表看时间，刚到高潮就各自冲去上班？还是做完爱后睡上一整天，浪费一个春光明媚的周末？

但男性思考问题总是更直接的，他们可不在乎那些朦胧的灯光和暧昧的小情调。和问题女士的老公一样，多数男人偏好早上做爱。他们并不是没有考虑到性生活后立刻要爬起床有多么痛苦，只是他们想发挥得更好一些。经过一天的劳累，到了晚上本身就腰酸背痛，欲望大减，如果非要应付老婆，恐怕也是草草了事。

而早上嘛，男性本来就有生理性的勃起，休息了一夜，精神饱满，从生理学角度说，早上人体内荷尔蒙的浓度为最高，此时性欲也最强。在这一时间内过性生活，可以短时间进入兴奋状态，自然能发挥得更好一些。

一些性学家们归纳出平常人的最佳做爱时间：清晨六点（对于夜猫子来说，比起一分钟的高潮，宁可选择多睡半小时），晚上十点（夜生活还没结束吧？或者正是一天最累的时候？）。第三种——既然做前做后都需要休息，那何不半夜起来做爱呢？他们建议广大群众先上床睡三四个小时，设个闹钟，凌晨两点爬起来干一场，再躺下睡三四个小时。逃河马实在是佩服性学家们的创造力。恐怕第二天上午醒来，两人都会以为自己做了场春梦吧。

钟点没有妥协的方法，但是生活方式可以。逃河马建议，工作日采纳你的黑夜，质量可以牺牲那么一点点，但休息好坏可会影响大心情。周末和假日采纳老公的白天，让他好好发挥一下吧……

如果您想给本版专栏作者留言，欢迎登录love.dsqq.cn，点击情感频道“食色男女”论坛留言互动，也可邮件至viviy@126.com

>>> 都市放牛把脉爱情解答困惑

道德也是有弱点的

爱情不需要磨合

有时候只需要一个眼神

婚姻的磨合却需要无数次费神

世人的劝慰苦口婆心

让道德旌旗招展

其实道德也是有弱点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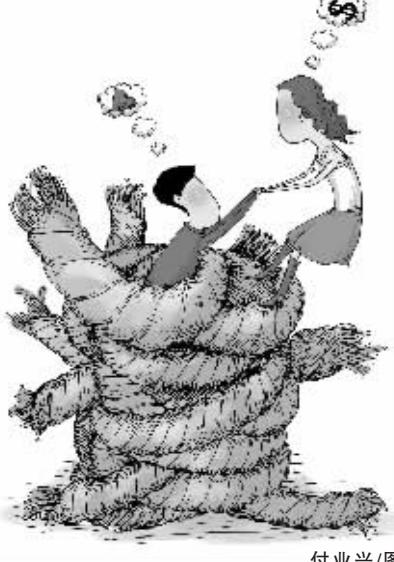
经过量化后的教案

只是一块遮羞布

指引得了生活

却指引不了幸福

——都市放牛本周情爱语录



付业兴/图

来个情深意长，要么做豪放派，来个花痴发浪。其实很明显，那家伙对你没兴趣，要不早就主动跟你玩婉约玩豪放了。因为（顿作娇羞状），因为我每天都收到这样的留言，人家也经常会“哦哈哈”的啦。

GR：我不怕男友穷，可是我怕他志穷。男友现在一无所有，我不在意，可是，他很满足眼前的安逸，看不出他的上进心，怎么办？

都市放牛：很多人觉得活成一个废人，就是人生最高的境界，那是缺少动力。我有三条妙计，助你促进男友的上进心：逛街，逛街，还是逛街！

小丹：我跟我男朋友认识半年了，我现在25岁，他20岁，我想等他23岁，我们就结婚，他也是这样认为的。他是单亲家庭，一岁的时候他爸妈就离婚了，一直到现在他爸没有找一个。我很想把全部的赌注都压到他身上，但是我怕到时候没有结果。

都市放牛：我真不希望你把最后那张牌摊开：肯定是癌十。我不讨厌姐弟恋，但是永远不赞成姐弟婚。岁月是最无情的情人，每个女人只能萝莉那么几年，男人却能大叔很久很久。很显然，大叔是个性感词，大妈却是个感性词。姐姐，很多年后等待你的，将是四十五度的娇喘和忧伤。

2009：老婆脾气很暴躁。举个例吧，如果晚上一点我还在上网，她想睡觉的话，我想再上会网都不行。老婆会表现得很烦躁，又是哭，又是砸床，我得顺着她，是不是很郁闷啊。

都市放牛：纠集的爱是一种奢侈品，如同商场橱窗里的狐皮大衣，炫目、迷人，标价才会让人清醒过来。等到某一天她自顾自去睡了，永远当你是空气，你不要哭，也不要砸床。

生活：六年了，我自问没有很上心地对待他。一个月前，他跟我说，我们存够钱就结婚。可是，一些看法不同，导致我对他的破口大骂，骂了很多难听的话。第二天，他提出分手。在气头上的我同意了。我们就这么分了吗？

都市放牛：请不要把他对你的容忍，当成你不要脸的资本。你对人不上心，还伤人心，分了好。分手的积极意义在于，给自己重新审视的机会，也给双方一段新的开始。

都市放牛

>>> 东东枪乱点鸳鸯谱

东东枪，你好：

我对他是一见钟情的，苦追了两年，终于成了他的女朋友。交往半年以后，我偶然看到了他写给前女友的邮件。那封信掏心掏肺，他从来没对我说过那样的话，我几乎不敢相信它是出自那个自闭冷淡的男朋友之手。

我很崩溃，但还抱着一丝希望，希望一切慢慢好起来，直到我发现她回国了，他们见过面。他特别痛快地承认和她吃过一顿晚饭，但是没有别的事发生，让我不要多想。但我还是不放心，便约她见面。

见面前我设想了很多种对付阴魂不散的前女友的招数。但她完全打乱了我的节奏，她并没有对我报以同样恶劣的态度，反而是出人意料的平静，既不讨好也不针锋相对，一直表现得很有礼貌和教养，坦荡而真诚。我悲哀地发现我在她强大的气场之下感到异常自卑。虽然是同龄人，但我觉得我自己不管是从感情上还是人格上都完完全全输给了这个人，并且我感到我在任何情况下都无法和她竞争。

虽然她非常明确地表示没有复合的意愿，但我总担心有一天，只要她愿意，他一定会放下一切重新和她在一起。因为她有一种令人无法抗拒的吸引力，这种力量使身为情敌的我都没法讨厌她。

现在我和他还在一起，他对我没有任何不好，只是不够爱我，但我还是没法离开他。我觉得我现在对待这件事的态度有点好死不如赖活着，宁愿自己卑微一点，也想留在他的身边。最可悲的是，这几年我对他付出了这么多感情，却敌不过一个远在天边的人什么都不做，我整天都在担心会被打败。作为男性，你怎么看呢？

Katherine

不要高估自己的伟大

Katherine，你好：

你问我作为男性怎么看你的问题，如果实话实说，那我的看法是：我只觉得想找你打听一下你说的那位姑娘的联系方式。

这不只是玩笑，因为我一边读着你的来信，一边忍不住设想这位姑娘的种种表现，越想越觉得心驰神往——我并不能代表所有男性对此的反应，但至少可以证明，确实有很多人，一碰到你说的这种姑娘，就会立即弃甲曳兵，不战而降。

类似于此的事例以前也有过，比如《世说新语》里著名的“我见犹怜”的典故——将军娶了郡主，但又把一个姓李的姑娘娶回家作妾。刚开始瞒着郡主，但后来还是被郡主知道了。郡主一贯凶妒，听说之后二话不说抄起一把大砍刀来就找那李姑娘去了，打算去了直接挥刀就剁。可是，找到地方时，正瞧见那李姑娘对窗梳头，“姿貌端丽，徐徐结发，敛手向主，神色闲正，辞甚凄婉”，郡主竟然“掷刀前抱之”，嘴里说着：哎哟，宝贝儿啊，连我瞧见你都怪喜欢的，何况那个老东西！

发现身边有我们无法企及的高度，是大多数人都会遇到的悲剧，就像电影《莫扎特传》里的萨列里所遇到的那样——无论我们如何改变自己，总有一些东西，我们永远无计可施。

不过，你想没想过，你目前碰到的感情困境真的是起自那个“阴魂不散”的前女友吗？似乎不是。你男友和那个姑娘的恋情已经结束，目前也都说没有复合的意思。尽管未来总有无限可能，但目前，你的男友选择和你在一起。男友对你的冷淡是不是因为思念那个前女友并不得而知，那位姑娘的

坦诚也已经让你相信目前他们之间并没有什么不清不楚，问题的核心只在于：你觉得男友不够爱你。

爱多少才够？爱本身无法量化，每个人的需求也各不相同，完全要靠主观衡量——你觉得够便是够，你觉得不够就是不够。具体到你的处境：你一直以为这些也就够了，但事实证明，你觉得不够。

我上周曾经劝一个姑娘说“我们不是爱情活雷锋”，此前也多次劝别人“多为自己想想”，不是希望大家都变成只顾索取的感情掠夺者，而只是希望大家都不要低估自己的需求，不要高估自己的伟大。

不管那姑娘是你的情敌还是你的假想敌，她的存在已经影响到了你对这场感情的信心。你说你宁愿自己卑微一点，留在他的身边，但你高估了自己的承受力——你做不到，否则你也不会为此痛苦，是吧？

怎么解决？最理想也最不切实际的建议是要求你的男友多爱你一点，跟他索取多一点的爱，但这种可能性实在不大，而你一定也比我更明白，关心可以争取得到，爱却不是可以要求得来的。那么，就只好从自己出发——想想自己到底能否接受现在这种相处关系？是否愿意承担未来他遇到一个他更爱的人并弃你而去的风险？

你信中说，你觉得好死不如赖活着，所以想继续维持这段关系。我觉得这话没错，但觉得你好像用反了。真的，不信你想想。

东东枪



ray.hao@126.com